

# 洱源县教育体育局文件

洱教体字〔2019〕57号

## 关于对政协洱源县九届三次会议 第88号提案的答复

高飞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进一步增强县城及各镇乡公共服务设施的管理和维护的提案，已交我们研究办理，现答复如下：

近年来，随着中央、省、州各级党委政府对体育工作的重视，县委、县人民政府进一步加强了对我县体育工作的建设，我县体育事业取得了长足的进步和发展。体育基础设施不断提升改善，群众性体育活动蓬勃开展，体育工作在我县经济社会发展中发挥了积极作用。一是县委、县人民政府积极筹资、多

方争取资金于 2013 年 1 月建成海之源民族文化广场(含健身广场)，项目总投资 1946.31 多万元，建设规模 22808.33 平方米，该项目建成后成为城区广大群众休闲、娱乐、健身的场所。二是截止 2019 年 5 月 30 号，全县已建成镇乡灯光球场 13 块，村级篮球场 142 块，文体活动广场 28 块。三是向全县各健身站点及各文艺队配发便携式音响 2000 多台，用于开展群众文体活动。四是向全县配发篮球架 100 多副，健身路径 60 套，乒乓球桌 50 张。

截止 2019 年 6 月已完成海之源民族文化广场中乒乓球场地的提升改造，篮球场地的提升改造已提上议事日程，公共健身娱乐场所的管理已建立起长效机制，实行属地管理方式，实现制度化管理，有专人负责定期维修维护，定期对卫生进行清扫，但在管理过程当中。督促检查指导还有诸多遗漏和断档现象出现，今后我们一定加强监管。及时维修，维护好各种设施，并保持环境清洁、舒适。为群众健身娱乐提供优质服务。

为满足广大人民群众开展体育健身不受雨雪，太阳晒等气候影响的要求。一是我县已规划在文碧路东南位置建设一个全民健身中心，总面积  $3000\text{ m}^2$ ，项目总投资为 4800 多万元，在全民健身中心南片区规划建设一个公共体育场(含标准足球场、田径场)，总面积  $19207\text{ m}^2$ ，总投资 620 万元，向上级争取到 480 万，公共体育场工程建设已进入收尾阶段，争取 2019

年 10 月建成投入使用。二是老城区体育场内洱源县温泉游泳馆建设项目 1638 多万元工程正在建设，预计该项目可以在 2019 年内完工并投入使用。广大人民群众开展体育健身不受雨雪，太阳晒等气候影响的愿望在不久的将来就能变成现实。

作为县人民政府体育工作的职能部门，感谢您对我局职能工作的关注和督促。今后，我们将积极工作，竭尽所能，做好公共服务设施的管理和维护工作，不断增强我县体育基础设施的管理，尽最大能力满足广大人民群众开展各种文体娱乐、体育健身、休闲娱乐的要求。





联系人及电话：刘烽 0872-5124084

抄送：县政协提案法制委、县政府办公室。